

紫阳县 2025 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

合同主要条款

一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：紫阳县2025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

合同主要条款

一、合同价款

二、壹拾贰万伍仟肆佰元整（大写）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：产品供应费、运杂费（含保险费）、检测验收费及其它费用。

(三)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二、款项结算

(一) 全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合格，15日内付清合同总价款。

(二) 结算方式：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。

三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甲方在收到货物通知后，应按询价文件的需求进行核实，如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缺，及时提出，甲方在收到货后，组织人员按提供的技术参数指标进行验收。

(二)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乙方负责产品安装与调试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完工。

2.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需求产品，运输及安装施工全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负责。

四、交货与安装调试：

(一)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(二) 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日历日完成产品的供货及验收。

五、运输

(一) 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，确保采购产品安全、完整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，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仓

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，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仓储费、保险费等。

（二）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，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所有采购货物在运输、搬运的过程中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乙方所供产品必须执行下列条款：

1、所提供的货物（产品）最终验收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的，或在后续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，将视为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整改至验收合格。

2. 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，故意或随意夸大技术能力、服务质量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且赔偿甲方相关损失。

七、售后服务

乙方提供以下售后服务：

质保期内乙方所供产品发生质量问题，接到甲方通知后，应于当日派出专业人员到产品现场进行检测确认，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，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家，乙方承担往返费用。

八、技术与服务

（一）技术资料：

1. 产品合格证；
2. 产品使用说明书（中文）；
3. 进口产品商检证明和报关单（若有）；
4. 检测报告；
5. 其它资料等。

九、验收

（一）本项目验收费用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甲方根据合同要求，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、确认产品的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

（三）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，会同乙方（必要时请有关专家）进行系统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填写项目验收单（一式四份）作为对产品的最终认可。

（四）乙方向甲方提交产品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。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

护。

(五) 验收依据:

1.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;
2. 谈判文件、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函;
3. 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甲方（采购人、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）		乙方（供应商）	
单位名称 (公章或合同章)		单位名称(公章或合同章)	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签章)		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签章)	 2025.12.12
单位地址	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城关镇环城二路	单位地址	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城关镇杨柳社区
经办人		联系人	17391753848
联系电话	0915-4429533	联系电话	19891551113
通信地址	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城关镇环城二路	通信地址	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城关镇杨柳社区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 0924 MB 2936 830B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610922MA70JW4N48
开户银行	中国农业银行紫阳县支行	开户银行	陕西石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
银行账号	26780101040000186	银行账号	2707030601201000019248
注：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。			